附件1

**评选表彰材料上报说明**

一、需要上报的材料

1．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审批表（纸质版一式一份，A4纸双面打印）；

2．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汇总表（纸质版一式一份，A4纸单面打印）；

3．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事迹材料（纸质版一式一份，A4纸双面打印）。

4．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对象的数码照片的电子版。要求为近期蓝底数码证件照（请勿使用扫描文件），证件照的高宽比为4:3，像素不低于400×300，JPG格式，分辨率不低于300dpi，文件大小不超过60K，文件按“学院名+评选类别+推荐人姓名”的格式命名，如“××学院党员张××”、“××学院党务工作者李××”

上述材料中的纸质材料均须同时报送电子版，电子版文件名要含学院名称、评选类别、党组织名称或人员姓名，中间用短下划线隔开，如“××学院\_优秀共产党员\_××（姓名）”、“××学院\_优秀党务工作者\_××（姓名）”、“××学院\_先进基层党组织\_××（党组织名称）”。

二、党内表彰推荐审批表及汇总表填写说明

推荐审批表包含三类：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审批表（附件2）、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审批表（附件3）、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审批表（附件4）。填写表格字体字号为小四号，汉字使用“仿宋”，英文及阿拉伯数字使用“Times New Roman”,段落使用单倍行距。推荐审批表的格式不能变动。

推荐汇总表包含三类：优秀共产党员推荐汇总表（附件5）、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汇总表（附件6）、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汇总表（附件7）。填写表格字体字号为12号，汉字使用“宋体”，英文及阿拉伯数字使用“Times New Roman”，段落使用单倍行距。推荐汇总表的格式不能变动。

**1．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审批表**

**推荐单位：**按“××学院党委（党总支）”样式填写。

**数码证件照片：**与上报材料中的数码照片一致，按比例拉伸至合适大小即可。不粘贴纸质照片。

**姓名**：与身份证一致。

**民族**：要填写全称，如“蒙古族”，不能填写“蒙”。

**出生年月、参加工作时间、入党时间：**按以下格式填写，如1970年9月，应填写为：1970.09。如果是学生，参加工作时间填“无”。

**学历：**填写已经取得的最高学历，请参照以下样式填写：博士研究生、硕士研究生、本科、专科、高中、高中以下。全日制在校学生还需在后面用括号注明目前身份（如博士研究生、硕士研究生、本科生、专科生）。如全日制在校本科生，应填写为“高中（本科生）”。

**专业职称：**要填写具体的专业技术职称，如果是学生，没有专业职称填“无”。

**工作学习单位：**参照“××学院××系”的范式来填写。如果是全日制在校学生，填写“××学院××班”，请具体到专业、年级及班级。

**现任职务：**填写具体职务，如果是学生，没有职务填“无”。

**联系电话：**填写手机及固定电话。

**个人简历：**一般从参加工作前的最后一段履历填起，如果是学生，一般应从中学写起。时间要连续。

**曾受表彰奖励情况：**填写近三年来受到校级及校级以上的表彰奖励情况，含年度、授予单位、荣誉称号或奖励名称。相关信息要规范、准确，且与获奖证书上的信息一致。如：2020年被北京市委教育工委评为北京高校优秀共产党员。

**主要事迹：**在300～350字之间，要求内容凝炼、准确，能够充分说明候选人的主要事迹。

**院级单位党委（党总支）意见：**填写“以上情况属实，符合推荐条件，经学院党委（党总支）研究，同意推荐”，同时加盖院级单位党委（党总支）公章（各党委职能部门推荐的党务工作者加盖部门公章）。

**学校党委意见：**请勿填写。

**2．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审批表**

**推荐单位：**按“××学院党委（党总支）”样式填写。

**党支部名称：**按以下样式填写：××学院××党支部。

**成立年限：**由所属院级单位党委（党总支）认定。

**党支部负责人：**填写党支部负责人姓名（与身份证一致）。

**党员数：**填写党支部党员人数。

**教职工数：**填写党支部对应行政单位的教职工总数，学生党支部填“无”。

**曾受表彰奖励情况：**填写近五年来受到院级及以上的表彰奖励情况，包括年度、授予单位、荣誉称号或奖励名称。相关信息要规范、准确，且与获奖证书上的信息一致。如：2021年被学校评为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先进基层党组织。

**主要事迹：**在300～350字之间，要求内容凝炼、准确，能够充分说明候选党组织的主要事迹。

**院级单位党委（党总支）意见：**填写“以上情况属实，经学院党委（党总支）研究，同意推荐”，同时加盖院级单位党委（党总支）公章。

**学校党委意见：**请勿填写。

**3．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党务工作者、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汇总表**

（1）汇总表中顺序**要按照院级单位党组织推荐优先顺序排列；**

（2）用EXCEL表格填写；

（3）表格内容要与《推荐审批表》对应项目一致；

（4）表格填写不下时，可拉伸行宽；

（5）一页打印不下，可以多页打印。

三、事迹材料要求

1.事迹材料要包含推荐对象的自然情况、主要工作业绩和突出贡献、受表彰奖励情况。

2.总结的事迹要内容翔实、数据准确、事例具体、生动感人，可供媒体宣传。

3.事迹材料要突出党组织和党员发挥作用情况，党务工作者突出党务工作情况。

4.字数控制在2000字左右，字体格式要求使用三号宋体字打